

【非虚构写作】

我在仓库当临时工

□黄廷付

前几天我们厂效益不好，我又去嘉兴的物流仓库做临时工了。让我没想到的是，这次进仓库前，手机被没收了。这对手机不离手的我来说，是件无法想象的事。

进仓库不久，就有人喊我们去卸货。货物不重，但整整两大车，估计得有一千箱。听说里面全是包，而且价格不菲，是从韩国刚刚拉过来的。那种厢式货车，里面密不透风，而且还停在太阳底下，可以想象里面有多热。我们刚搬了不到三分之一，衣服就全湿透了。让人无语的是，旁边一直有监工盯着，应该是怕我们偷懒。

总算把货物卸完了，屁股还没挨着板凳，又被监工喊过去，要学看检验包了。我看了一眼包的价格，每只包标价4800元，不禁在心里暗喷了两声。

监工取出一只包，手把手教我们如何检验，首先查看包内编号与吊牌上的款号是不是一样，然后检查包表面有没有划痕，以及有没有线头等问题。

检验台有六个人，两男四女。都说三个女人一台戏，几个第一次见面的女人很快就熟络起来，聊起天来更是随心所欲。一个阜阳的女人，看起来年轻一些，她说自己是美甲店老板娘。我们有些惊讶，老板娘怎么会来做这些工作？她笑了笑，“我是来体验生活的。一起来的还有我的闺蜜，在另一个工作台。现在美甲店生意太差了，有时候一天都没有一个客人，不光挣不到钱，还无聊。”“是啊，现在钱太难挣了，还不经花。”其他几个女人附和着。

我们又问旁边那个大学生，父母给了生活费，干吗还来打工？他笑着说，“我这段时间挣了几千块钱，够几个月的生活费了，自己挣的钱，花起来舒服，而且也不会乱花钱。”

忙的时候，时间过得真快。到午饭时间了，大家第一件事就是冲到柜子前，取出自己的手机，一边看有没有人给自己发信息、打电话，一边往食堂跑。

大家都排着队去食堂，就像在学校读书的时候。今天中午的饭菜还不错，有我喜欢吃的凉面，每人还发了一块月饼。我没吃月饼，想把这块月饼带回去给老婆吃。那个龙游女人吃了凉面，感觉味道挺好，又买了一份准备下班带回去给女儿。

下午的时间过得很慢。一直站着工作，时间久了便会腰酸背痛，而且总是低着头质检，脖子也不舒服。就在我们一边干活一边聊天时，主管来了，他恶狠狠

地训斥我们，“你们是怎么搞的，到现在还有3000多个包，这个速度什么时候才能做完？如果做不完，任何人不能下班。”

他这一句话让美甲店老板娘很崩溃，“我第一天来这里干活就遇到加班，真是倒霉，我闺蜜中午吃了饭就走了，她说受不了，连半天工钱都不要了。可我还想坚持下去，因为我不想半途而废。”旁边有人说，“为什么不能再坚持一下呢？提前离开是拿不到工钱的。”“看来5点下不了班了！”几个女人愁眉苦脸。龙游女人突然想到自己放在柜子里的凉面，她叹了口气，“15块钱的凉面恐怕要坏掉了，等于我白干一个小时呀！”

仓库虽然很大，但很闷热，因为没开空调，也没有风扇，每个人身上都黏黏的。我连喝了几杯水，很快那些水就变成身上或额头上的汗。“这主管真变态，把手机收去也就算了，还不让人说话？我们手里的活又没停过，他还在那不停地指手画脚！”旁边那个监工，全程黑脸，没有一点表情，让人看着都累。他把爱说话的大学生调到最后一个工作台。第一个台位上有两个男人偷懒，主管便过去冲着他们发脾气，“你们不想干，现在就可以走。”那两个男人也不好惹，毕竟15块钱一个小时的工作量也不小：“你现在把工钱结给我们，我们现在就走。”主管才不傻，他怎么可能现在把工钱结给他们，要不然大家都走了。

门口的打卡机上可以看到时间，我们每次去喝水或上厕所，都会特意绕到那里看一眼。不知道为什么，总感觉时间过得越来越慢，或许是因为大家的体力耗费都快到极限了吧！

快到吃晚饭的时候，有一个统计员来统计明天还有几个人要来这上班。大家都说不来了，尤其是那个老板娘，她说，“我这么多年从来没有这么辛苦地工作过了，明天就算翻一倍工资，我也不会来了，而且我以后都不会来这里了。”龙游女人笑着说，“我这做一天够买几天的水果吃了，等水果吃完了我再来！”这句话突然让我想到之前有一个劳务对我说过的一个故事，“我手下有几个小男孩，他们都是干一天，拿到工钱之后，第二天就不再干了，一直等把手里的钱全部花光才来干活。”我把这个小故事说给他们听，他们都笑了。当然，大家都知道龙游女人有个能赚钱的老公，她来这里干活也是因为在家里闲得无聊。

吃晚饭的时候，我没有第一时间去拿手机。晚餐相比午餐差了许多，但比起我们工厂的饭菜还是要强一些。晚餐只给我们半

小时，我很快就吃完了，然后取出手机，看有没有人发信息。没想到，竟没有一个人找过我。我不禁自嘲地笑笑，看来这手机也不是不能离身的。从前的手机电量都不够一天用，照现在的用电量，三天都用不完。

晚饭后，那两个和主管吵架的男人还是离开了。主管和监工把我们盯得更紧了，不停地催我们加快速度，还要保证质量。黑着脸的监工甚至说，“原本到下午五点就能做完的事情，你们非要拖到现在，难道能省掉吗？”

我们只敢小声嘀咕，盘算着那些货的数量，不到十点肯定走不了。美甲店老板娘开始后悔没听她闺蜜的话早一点离开，我能感觉到她已经接近崩溃。相比之下，我还是比较适应这种环境的，因为我们厂里每天也要上班12小时以上，也算辛苦惯了。只是站得时间长了，颈椎和腰还是有些承受不住。我们检验越来越熟练，速度也在不断加快，甚至一眼就能看清楚斑点在哪里。美甲店老板娘终于又笑了，“我今天来这里学会了一项技术，以后买包不能光看表面，还要看有没有斑点，我以后也可以给闺蜜当指导了。”“这个工作其实还好，如果能坐一下，就没那么累了。”我笑着接道。这时，有个家伙坐在传送带边上被主管逮住，当即被骂了一顿。

晚上八点的时候，主管说还有400多件，但到九点多的时候，监工跑过来说还有400多件。我们都急了，说他们都是骗子。到十点的时候，主管让拉料员把里面的料全拉出来了，说这是最后400件了，大家加油，做完就可以下班了。美甲店老板娘摇摇头，“加不了油，我现在去加加水。”400件，每个人20件，每一件要做三分钟，又要一个小时才能做完，我们都在心里盘算着。就在这时候，1号台位上有一个年轻的女孩哭了，她哭着说劳务骗她，本来说八九点钟就能下班了，到现在还不能走。主管一看那阵势，心软了，对她说：“还有一个小时就能走，如果你现在想走的话，我可以让你走。”那个女孩用手抹了抹眼泪，不说话了。

果然在11点，所有的包都检验完了。从仓库出来，我左手拿着那块月饼，右手拿着手机。这次手机上居然有很多亲友给我发来的信息，尤其是老婆的，她发了很多语音。她问我什么时候下班？她说饭菜都放在锅里了。我没有回复她，因为我知道她此刻已经睡着了。还有劳务发来的信息，她问我，明天还来不来上班？我也没有回，因为我太累了。

（本文为作者为安徽省作协会员）

【四季零墨】

血脉亲情

□张文志

如风，拂面无痕；如烟，过眼消散。岁月翩跹，许多往事只留在记忆里。多情交织的情感世界里，亲情之花开得最艳，伴我成长，给我温暖和力量。

因着之前的一通电话，立冬后的第二天，天气尚暖又恰逢周末，弟弟驱车200多公里，从老家赶到我所工作和生活的县城，只为了片刻的亲情相聚。兄弟相见，相拥，相谈，让我这位多年在外“漂泊”的大哥感慨良多。其实，这些年心里一直挺惭愧，年长5岁的我，总觉得没个兄长的样。多年来，都是弟弟迁就和关心我的多，而在照顾父母和大家庭上，自己付出的更是太少，尽管有这样那样的客观原因。

人是故乡亲，水是故乡甜。朴素的家乡产物，最解游子的乡情。看着弟弟带来的萝卜白菜、地瓜花生，心中泛起阵阵暖意。凑上去闻一闻那泥土气息，感觉故乡那么近，近得似在眼前。然而，城市的喧嚣还在继续，将我无情地拉回现实。当我迫不及待地抓起老家的大饼，一口咬下去，触动的味蕾让我的神经重回清醒。故乡还是那么远，远得仿佛一辈子也走不回去。初冬时节里，品茗话亲情，真是难得。与弟弟漫步在异乡的游园，感叹着造化弄人。虽已入冬，秋色依然斑斓。只可惜，这醉人的景色，也挡不住人间的离别。

思念难熬相见短，时光从不体谅人。当转动的车轮驶出小区拥挤的停车场，告别的车窗缓缓合上，站在路旁的我，陷入了久久沉思。这沉思里有不舍不甘和无奈。年过不惑，万事该多一分释然。当弟弟归途的车影湮没在路的尽头，记忆深处，兄弟相处的一幕幕浮现在脑海。美好又苍白，迷离又清晰。

记得小学时，自己总是嫌弃弟弟年纪小，不愿带着他玩。可弟弟却像跟屁虫，老缠着我不放。软硬兼施不管用，连打带骗也不好使。最终，弟弟用他的坚强与执着征服了我，再以后，我们兄弟俩便形影不离了。好事情一起做，调皮捣蛋自然也是同进退、共患难。说形影不离真是一点不夸张，不光吃和玩，从很小开始我们就在一张床上睡。开始弟弟在床里侧我在外。

上初中后，年龄增长，受到外在环境和某些事物的影响，我开始变得胆小。于是，弟弟变成了睡外侧，保护胆小鬼的哥哥。那充满爱意和温馨的画面，是多么美妙的童话。

无论何时，家都是令人向往的港湾。小时候不想长大，因为知道长大了就会离开家。春风秋雨，大树的年轮一圈套一圈，不能永远停在童年。等到上高中我开始住校，自己真正离开了家，也只能默默承受成长带来的痛楚。每月一次的休假回家，到月底，弟弟早早算准了日子，在村头翘首以盼。而我则将从县城买来的零食或小礼物，作为对他的犒赏。

人，生来一张白纸，必经的过程，谁也不能超越。虽有不同书写，却也从不丰满或单薄。我念大学的那一年，弟弟也去读了中专，学校不在一个城市，兄弟更加聚少离多，但每每假期相见仍是毫无隔阂。走街串巷，我们立刻又形影不离。不知道是不是命运的牵绊，毕业后，我去当兵，弟弟也去了我服役部队的城市工作。已是成年的我们在大都市里相见，灯红酒绿里，相互鼓劲，对未来充满了期盼。而诉说的话，自然少不了远在千里之外的山村。退役后，我再返社会，弟弟也回到了老家发展。勤快能吃苦，人又活泛，弟弟很快在社会上立足。而我在外经历几年的波折后，才在现在的县城稳定下来。那几年，每每拖着疲惫的身心从外地回家，都是弟弟骑车去镇上接我。在繁杂的十字路口，只有看到弟弟的身影，我那颗游荡的心才算放下。

马尔克斯在《百年孤独》中写道：“过去都是假的，回忆是一条没有尽头的路，春天总是一去不返，最疯狂执着的爱情也终究是过眼云烟。”总觉得才过不惑之年，不该过早陷入回忆的漩涡。然而，人非草木，难免被生活中的点滴所触动，更何况这血脉亲情。我想，若将回忆比作一杯美酒，小酌怡情后，不要沉醉其中就好。

时光流转，懂珍惜，爱才能永存。亲情伴奏，生命之歌才更加动听。秋去冬来，心怀感恩，每个季节都绚丽多彩。向善向美，人间值得。

（本文为作者为媒体从业者）

投稿邮箱：qlwbxyd@sina.com